证券代码：601020 证券简称：ST华钰 公告编号：2021-078号
转债代码：113027 转债简称：华钰转债

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董监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基本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钰矿业"）董事刘鹏举先生持有公司股票共计172,28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0.0311%；公司财务总监邢建军先生持有公司股票共计119,2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0.0215%；公司董事会秘书孙艳春女士持有公司股票共计37,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0.0067%；公司副总经理王艳萍女士持有公司股票共计297,2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0.0537%；公司监事王小飞先生持有公司股票合计15,6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0.0028%。上述人员所持股票均来源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二级市场增持。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董事刘鹏举先生拟减持不超过43,070股，占总股本的0.0078%；财务总监邢建军先生拟减持不超过29,800股，占总股本的0.0054%；董事会秘书孙艳春女士拟减持不超过9,250股，占总股本的0.0017%；副总经理王艳萍女士拟减持不超过74,300股，占总股本的0.0134%；监事王小飞先生拟减持不超过3,900股，占总股本的0.0007%。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减持期限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减持价格视市场价格确定。

公司于近日收到董事刘鹏举先生，财务总监邢建军先生、董事会秘书孙艳春女士、副总经理王艳萍女士，监事王小飞先生（以下简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5人"）分别递交的《关于减持股票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刘鹏举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72,280	0.0311%	其他方式取得：149,780股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22,500股
邢建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19,200	0.0215%	其他方式取得：95,200股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24,000股
孙艳春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7,000	0.0067%	其他方式取得：19,800股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17,200股
王艳萍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97,200	0.0537%	其他方式取得：274,200股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23,000股
王小飞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5,600	0.0028%	其他方式取得：400股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15,200股

注：上表持股比例为持股数量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因公司"华钰转债"处于转股期，总股本持续变化，截至2021年8月29日，公司总股本为553,835,877。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监高最近一次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刘鹏举	106,000	0.0191%	2020/8/31～2021/2/26	11.55-12.44	2020年8月8日
邢建军	70,000	0.0126%	2020/8/31～2021/2/26	11.21-13.68	2020年8月8日
孙艳春	16,000	0.0029%	2020/8/31～2021/2/26	11.42-13.85	2020年8月8日
王艳萍	45,100	0.0081%	2020/8/31～2021/2/26	12.05-12.60	2020年8月8日
王庭良	70,000	0.0126%	2020/8/31～2021/2/26	12.03-12.78	2020年8月8日
王小飞	9,100	0.0016%	2020/8/31～2021/2/26	10.76-11.78	2020年8月8日

注：2021年2月28日，上述董监高的减持结果公告披露时，公司的总股本为555,155,533股。上表减持比例为减持数量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刘鹏举	不超过：43,070股	不超过：0.0078%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43,070股	2021/9/24～2022/3/22	按市场价格	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二级市场取得	个人资金需求
邢建军	不超过：29,800股	不超过：0.0054%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29,800股	2021/9/24～2022/3/22	按市场价格	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二级市场取得	个人资金需求
孙艳春	不超过：9,250股	不超过：0.0017%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9,250股	2021/9/24～2022/3/22	按市场价格	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二级市场取得	个人资金需求
王艳萍	不超过：74,300股	不超过：0.0134%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74,300股	2021/9/24～2022/3/22	按市场价格	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二级市场取得	个人资金需求
王小飞	不超过：3,900股	不超过：0.0007%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3,900股	2021/9/24～2022/3/22	按市场价格	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二级市场取得	个人资金需求

注：若计划减持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拟减持股份数量和减持价格将相应进行调整。

上表计划减持比例为计划减持数量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因公司"华钰转债"处于转股期，总股本持续变化，截至2021年8月29日，公司总股本为553,835,877。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5人严格履行了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的义务。

基于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以及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为支持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切实维护全体股东利益，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刘鹏举、王艳萍、邢建军、孙艳春）承诺：自2018年6月14日至2019年6月13日不以任何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包括承诺期间因上市公司股份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配股、增发等产生的股份。在上述承诺期间，若违反上述承诺减持上市公司股份，则减持公司股票所得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并承担由此引发的法律责任。如上述承诺期满后依法发生任何减持上市公司股份情形，亦将严格按照证券监管机构、上海证券交易所等有关部门颁布的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相应减持操作，并及时履行有关信息披露义务。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刘鹏举、王艳萍、邢建军、孙艳春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减持股份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部分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情况；在相关减持主体按照上述计划减持本公司股份期间，相关减持主体及公司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1020 证券简称：ST华钰 公告编号：临2021-080号
转债代码：113027 转债简称：华钰转债

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暨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钰矿业"或"公司"）A股股票交易于2021年8月26日、8月27日、8月30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5%，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风险提示：

1、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否定意见的《2020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3.9.1条规定，公司股票于2021年4月30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2、公司目前的静态市盈率为119.59；滚动市盈率为71.01。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3、近日，公司股票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交易价格波动较大，截至8月30号华钰转债价格193.40元/张，相对于票面价格溢价93.40%。同时，根据Wind（万得资讯）显示，华钰转债按照当前转股价格转换后的价值为153.69元（转股价值），当前转债价格相对于转股价值溢价25.84%。当前华钰转债存在一定的估值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4、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西藏道衡投资有限公司质押股份为94,568,318股，占道衡投资持股总数的92.1646%，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7.0757%。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1年8月26日、8月27日、8月30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5%，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董事会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二）重大事项情况

公司目前正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该事项已于2020年5月11日、2020年5月27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另公司于2021年5月26日、2021年6月22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延长非公开发行股份相关决议有效期均延长12个月。目前公司正积极准备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资料拟报送证监会，根据项目推进进度，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5月12日、2021年5月27日披露的《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公告编号：临2020-035号）等公告及相关文件。

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依据已于2021年8月29日10:00:00起至2021年8月30日11:31:21止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公开拍卖道衡投资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3,000,000股，上述股票均已拍卖完成，其中第一批1,000,000股的竞得人为魏巍，拍卖成交价为人民币14,851,000元；第二批1,000,000股的竞得人为沙志忠，拍卖成交价为人民币14,921,000元；第三批1,000,000股的竞得人为魏巍，拍卖成交价为人民币14,861,000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报刊媒体上披露的《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结果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81号）。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道衡投资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刘建军先生书面函证核实，截至目前，除上述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及司法拍卖事项外，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

（三）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风险提示

1、4月29日，因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否定意见的《2020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华钰矿业被实施股票交易风险警示，股票简称变成ST华钰。同时，公司被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3.9.1条规定，"上市公司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本所对其股票实施其他风险警示：（三）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审计报告，或未按照规定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因此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2、目前公司正积极准备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资料拟报送证监会，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能否取得上述核准以及核准的时间均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项目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3、近日，公司股票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交易价格波动较大，截至8月30号华钰转债价格193.40元/张，相对于票面价格溢价93.40%。同时，根据Wind（万得资讯）显示，华钰转债按照当前转股价格转换后的价值为153.69元（转股价值），当前转债价格相对于转股价值溢价25.84%。当前华钰转债存在一定的估值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4、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西藏道衡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道衡投资"）持有公司股份102,608,075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8.5274%，其中质押股份为94,568,318股，占道衡投资持股总数的92.1646%，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7.0757%。

5、公司控股子公司塔铝金业尚未投产，截至目前公司主营产品锑精矿年均产量约为4,000金属吨。

6、公司股票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5%。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报刊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目前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1020 证券简称：ST华钰 公告编号：2021-081号
转债代码：113027 转债简称：华钰转债

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结果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司法处置标的为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钰矿业"或"公司"）控股股东西藏道衡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道衡投资"）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3,000,000股，上述标的占公司总股本的0.5417%，占道衡投资持有公司股份的2.9237%。

●上述股票均已拍卖完成，其中第一批1,000,000股的竞得人为魏巍，拍卖成交价为人民币14,851,000元；第二批1,000,000股的竞得人为沙志忠，拍卖成交价为人民币14,921,000元；第三批1,000,000股的竞得人为魏巍，拍卖成交价为人民币14,861,000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拍卖事项网拍阶段结束。后续仍涉及缴款、法院执行法定程序、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如上述程序完成，公司将根据最终结果，依法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上述股份已全部被司法冻结。本次拍卖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道衡投资《关于股份被司法拍卖的告知函》，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重庆第一中院"）于2021年8月29日至2021年8月30日在阿里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公开拍卖道衡投资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3,000,000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0.5417%。（原定拍卖道衡投资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5,000,000股，经过调解后决定拍卖道衡投资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3,000,000股）上述股份拍卖已经结束，现将司法拍卖情况公告如下：

一、北京第三中院拍卖股份竞价结果

1、处置单位：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2、标的信息：

标的名称	网拍开始时间	网拍结束时间	成交价（元）	竞得人
道衡投资持有的ST华钰100万股无限售流通股票（证券代码：601020）第一批	2021/8/29 10:00:00	2021/08/30 11:26:21	14,851,000	魏巍
道衡投资持有的ST华钰100万股无限售流通股票（证券代码：601020）第二批	2021/8/29 10:00:00	2021/08/30 11:31:21	14,921,000	沙志忠
道衡投资持有的ST华钰100万股无限售流通股票（证券代码：601020）第三批	2021/8/29 10:00:00	2021/08/30 11:27:31	14,861,000	魏巍

3、网络拍卖竞价结果

经公开竞价，竞买人魏巍通过竞买号B9787、H3818在重庆第一中院于阿里拍卖平台开展的"西藏道衡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ST华钰100万股无限售流通股票（证券代码：601020）第一批"、"西藏道衡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ST华钰100万股无限售流通股票（证券代码：601020）第三批"项目公开竞价中，以最高应价胜出，拍卖成交价分别为人民币14,851,000元、14,861,000元，竞买人须按照《竞买公告》《竞买须知》要求，及时办理拍卖成交余款缴纳以及相关手续。

经公开竞价，竞买人沙志忠通过竞买号B6205在重庆第一中院于阿里拍卖平台开展的"西藏道衡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ST华钰100万股无限售流通股票（证券代码：601020）第二批"项目公开竞价中，以最高应价胜出。拍卖成交价为人民币14,921,000元，竞买人须按照《竞买公告》《竞买须知》要求，及时办理拍卖成交余款缴纳以及相关手续。

拍卖标的最终成交以重庆第一中院出具的法院裁定为准。

二、本次司法拍卖股票的原因说明

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在执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重庆分行"）与道衡投资质押式证券回购纠纷一案时，根据规定重庆第一中院裁定：查封、拍卖、变卖道衡投资持有的华钰矿业上述流通股。

三、其他情况说明及风险提示

1、上述已拍卖事项后续将涉及缴款、法院裁定、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如上述程序完成，公司股东结构发生变动，公司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本次拍卖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影响。

3、截至公告披露日，道衡投资持有公司股份102,608,075股，占公司总股本18.5268%。上述拍卖股票过户完成后，将会直接导致道衡投资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由18.5268%变更为17.9851%。

4、本次拍卖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道衡投资及华钰矿业日常经营及生产活动正常，上述事项不会对公司的控制权、正常运行和经营管理造成实质性影响。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公司相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登载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相关公告，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1020 证券简称：ST华钰 公告编号：临2021-079号
转债代码：113027 转债简称：华钰转债

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3.9.1条规定，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钰矿业"或"公司"）股票于2021年4月30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9日披露的《关于股票交易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暨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停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36号）。

一、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基本情况及进展

（一）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基本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否定意见的《2020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认为华钰矿业按照规范和指引建立并实施了企业内部控制，但2019年度、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因公司管理层对关联关系缺乏专业准确判断，导致公司未能及时识别关联关系并履行审议程序及披露义务上述情况导致华钰矿业的关联交易授权与批准的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

2021年4月28日及2021年5月19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补充确认与西藏开恒、西藏诚康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司与西藏开恒、西藏诚康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系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业务，交易价格公允。因公司管理层对关联关系缺乏专业准确判断，导致公司未能及时识别关联关系并履行审议程序及披露义务，现对此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补充追认。上述关联交易未能及时履行审议程序，反映公司对关联方的识别存在不足。公司董事会已要求公司相关部门予以高度重视，在后续日常经营中公司将持续对关联方识别保持高度关注，相关人员加强对法律法规的学习，提高专业度，持续完善对关联方的核查程序，严格遵循《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规规定，对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严格执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及披露义务。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完善审查流程，对关联方和关联交易识别保持高度关注，严格履行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和披露义务，防范类似情况再次发生。

（二）公司董事会关于争取撤销其他风险警示的意见及主要措施

1、进一步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的有关要求进一步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完善内控管理体系，完善内控运行程序，强化关联交易的管理制度。

2、公司将要求公司全体管理人员及财务人员认真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各项证券监管规则，提高公司员工法律及风险意识；定期和不定期地开展证券相关法律法规的培训，强化关键管理岗位的风险控制职责；组织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参加证券相关法律法规、最新监管政策，强化内部控制监督，保证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

3、加强风险管控及预警，包括强化内部职责等。

4、加强内部审计。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领导下行使监督权，加强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力度，提高内部审计工作的深度和广度，对相关业务部门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进行动态跟踪，督促公司严格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促进企业规范发展。

公司将严格遵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规定，完善落实各项制度，全面加强管控，确保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有效的内部控制。

二、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况说明

目前公司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3.9.1条等相关规定，因此公司股票将继续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3.9.5条规定，公司将每月发布一次提示性公告，及时披露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中国证券报》，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000735 证券简称：罗牛山 公告编号：2021-047

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17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44)。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根据相关规定，现发布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的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1年09月03日下午14:5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09月03日交易时间，即9:15—9:25和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09月03日（周五）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1年08月27日

7、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2021年08月27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海口市美兰区国兴大道5号海南大厦农信楼12楼公司1216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审议《关于终止与祥源控股合作开发房地产项目的议案》。

以上议案已经2021年08月16日召开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及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编码一览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终止与祥源控股合作开发房地产项目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1年09月01日上午9:00－11:30；下午14:30－17:30。

3、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

4、受托行使表决权人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1）个人股股东持身份证、持股证明、证券账户卡；授权代理人持身份证、持股凭证、个人股股东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股东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将以上材料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传真登记请发送传真后电话确认。

会上若有股东发言，请于2021年09月01日下午17:30前，将发言提纲提交公司证券部。

5、会议联系人：王海玲、杨欣

电话：0898－68581213、68585243

传真：0898－68585243

邮编：570203

6、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参加会议股东的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在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者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08月30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735。

2、投票简称：罗牛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4.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09月03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和9:30—11:30，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09月03日（周五）上午0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身份证号： ）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表决意见：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终止与祥源控股合作开发房地产项目的议案》	√			

（注：1、请选择同意、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栏内划"√"，如无任何指示，受托人可自行酌情投票或放弃投票。2、法人股股东授权需要加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号（营业执照号）：

委托人持有股数：

股东账号：

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至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结束。

委托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600239 证券简称：*ST云城 公告编号：临2021-075号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通知及材料于2021年8月30日以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8月30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举行。公司董事长李家龙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会议的董事7名，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7名。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关于〈公司全面推行企业经理层任期制和契约化及实现外部董事占多数工作方案〉的议案》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省国资委党委关于国有企业全面推行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及国有企业建立外部董事占多数的董事会的决策部署，紧紧围绕激发活力、提高效率，切实深化劳动、人事、分配三项制度改革，公司制定《公司全面推行企业经理层任期制和契约化及实现外部董事占多数工作方案》，具体如下：

（1）推行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

通过明确任职期限、到期重聘、签订并严格履行聘任协议和业绩合同等契约、刚性考核和兑现等要求，强化经理层成员的责任、权利和义务对等。公司经理层成员实行聘任制，明确并细化经理层成员的岗位职责及分工，一人一岗签订差异化的岗位聘任协议和经营业绩责任书。董事会授权董事长与经理层成员签订岗位聘任协议；董事会授权董事长与总经理签订年度和任期经营业绩责任书；董事会可以授权总经理与其他经理层成员签订年度和任期经营业绩责任书。按年度经营业绩和任期经营业绩进行考核。

（2）建立外部董事占多数的董事会

通过全面建立外部董事占多数的董事会，进一步健全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国有企业法人治理结构。外部董事主要包括公司董事会中由非本公司人员担任的董事，除董事身份外与公司没有任何其他契约关系的人员。

（3）组织保障

为确保公司推进企业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及建立外部董事占多数的董事会工作顺利进展，公司成立专项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统筹协调，对重大事项作出指导部署。

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公司全面推行企业经理层任期制和契约化及实现外部董事占多数工作方案〉的议案》。

三、公司董事会薪酬及考核委员会对《关于〈公司全面推行企业经理层任期制和契约化及实现外部董事占多数工作方案〉的议案》进行了审议。

特此公告。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88516 证券简称：奥特维 公告编号：2021-050

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年8月30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无锡市新吴区珠江路25号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88
普通股股东人数	8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70,905,468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70,905,46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71.8612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71.861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葛志勇先生主持。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会议的表决方式、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周永秀女士、财务总监殷哲先生出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选举葛志勇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70,691,849	99.70	是
1.02	《选举李文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70,691,849	99.70	是
1.03	《选举刘世挺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70,691,849	99.70	是
1.04	《选举贾英华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70,691,849	99.70	是
1.05	《选举殷哲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70,691,849	99.70	是
1.06	《选举周永秀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70,691,849	99.70	是

2、关于增补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选举李春文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70,491,846	99.42	是
2.02	《选举阮春林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70,491,846	99.42	是
2.03	《选举孙新卫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70,491,843	99.42	是

3、关于增补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选举陈霞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70,891,045	99.98	是
3.02	《选举吕洁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70,891,045	99.98	是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

（三）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票数	同意：比例（%）	反对：票数	反对：比例（%）	弃权：票数	弃权：比例（%）
1.01	《选举葛志勇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707,907	98.35	0	0	213,619	1.65
1.02	《选举李文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707,907	98.35	0	0	213,619	1.65
1.03	《选举刘世挺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707,907	98.35	0	0	213,619	1.65
1.04	《选举贾英华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707,907	98.35	0	0	213,619	1.65
1.05	《选举殷哲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707,907	98.35	0	0	213,619	1.65
1.06	《选举周永秀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707,907	98.35	0	0	213,619	1.65
2.01	《选举李春文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507,904	96.80	0	0	413,622	3.20
2.02	《选举阮春林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507,904	96.80	0	0	413,622	3.20
2.03	《选举孙新卫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507,901	96.80	0	0	413,625	3.20
3.01	《选举陈霞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12,907,103	99.89	0	0	14,423	0.11
3.02	《选举吕洁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12,907,103	99.89	0	0	14,423	0.11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陈杰、陈筱璇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均合法有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88516 证券简称：奥特维 公告编号：2021-051

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1年8月30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葛志勇先生主持，应到会董事9名，实际到会董事9名。监事会成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一）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葛志勇先生主持，经全体董事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与会董事一致推举葛志勇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回避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经当选董事长葛志勇先生提名，与会董事审议，同意聘任葛志勇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回避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当选董事长葛志勇先生提名，与会董事审议，同意聘任周永秀女士担任董事会秘书。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回避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当选总经理葛志勇先生提名，与会董事审议，同意聘任殷哲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回避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当选总经理葛志勇先生提名，与会董事审议，同意聘任李文先生和刘汉堂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回避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设立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非独立董事葛志勇先生、李文先生和独立董事李春文先生三人组成，主任委员为葛志勇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回避0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设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非独立董事贾英华女士和独立董事孙新卫先生、阮春林先生三人组成，主任委员为孙新卫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回避0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设立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非独立董事刘世挺先生和独立董事孙新卫先生、阮春林先生三人组成，主任委员为孙新卫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回避0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设立公司提名委员会，由非独立董事周永秀女士和独立董事阮春林先生、李春文先生三人组成，主任委员为阮春林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回避0票。

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31 日

附件：

葛志勇，男，1970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自动控制专业硕士研究生，工程师。曾在无锡邮电局、无锡邮政局、无锡华信安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工作。2010年至今，创建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李文，男，1970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电气专业工程硕士，高级工程师。2010年至今，创建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刘世挺，男，1969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电子与信息工程硕士，高级工程师、研究员。历任西安电子工程研究所控制工程部主任；北方电子研究院有限公司科研开发部部长、生产管理部部长、副总工程师、总经理助理。2018年3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助理。2019年3月被增选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贾英华，女，1977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2000年入职无锡华信安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现任无锡华信安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21年4月被增选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殷哲，男，1971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欧国际工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曾在中国建设银行无锡分行工作；曾任上海尧华纸业有限公司财务经理；美德维实伟克康茂（无锡）定量泵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6年3月加入公司，2018年8月至2021年3月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周永秀，女，1968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会计学学士，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曾任奥瑞安能源国际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中国油气控股有限公司副总裁；中国贵金属资源控股公司副总裁。现任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投资总监、董事会秘书。

李春文，男，1958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清华大学博士研究生。现任教授、博士生导师、清华大学信息学院自动化系，脑与认知研究所AI与NCTT研究组组长。2017年10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孙新卫，男，1966年6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会计师、注册会计师CPA、注册评估师CPV。2016年至今在无锡国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工作，公司的合伙人，主要从事私募基金的投资管理工作。先后兼任过中电电机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雪浪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凯龙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无锡睿思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的独立董事。2021年2月被补选为公司独立董事。

阮春林，男，1965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律师协会注册会员，北京大学学士，荷兰鹿特丹Erasmus大学硕士。曾就职于北京市东元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鑫诺律师事务所；现任北京市亿达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合伙人。2017年10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刘汉堂，男，1970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2001年至2002年，任无锡市锡山职教中心实训老师。2002年至2014年，任无锡德美化工技术有限公司总经办主任。2014年加入公司，任公司监事会主席、行政总监、综合管理部总监，现任公司综合管理部总监。

证券代码：688516 证券简称：奥特维 公告编号：2021-052

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1年8月30日召开。本次会议由陈霞女士主持，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表决，一致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与会监事选举陈霞女士担任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监事会主席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回避0票。

特此公告。

无锡奥特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8月31日

附件：

陈霞女士，1981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毕业于扬州大学市场营销专业。2005年入职无锡市华信安全设备有限公司至今，任市场部经理一职。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2021年中期报告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披露的基金2021年中期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84只基金（基金列表详见附件）的2021年中期报告全文于2021年8月31日在本公司网站（www.hftfund.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8-40099）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8月31日

附件：84只基金列表

序号	产品代码	产品名称
1	004264	海富通瑞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	004512	海富通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3	004770	海富通添益货币市场基金
4	005080	海富通量化多因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	005188	海富通量化前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	005220	海富通聚优精选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7	005277	海富通融丰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8	005287	海富通创业板综指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9	005485	海富通恒丰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0	005842	海富通弘丰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1	006080	海富通电子信息传媒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2	006219	海富通鼎丰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3	006481	海富通上海清算所中高等级短期融资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4	006556	海富通研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	007090	海富通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16	162307	海富通中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17	501300	海富通全球美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8	510110	上证周期行业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9	510120	上证非周期行业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	511220	上证城投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1	511270	上证10年期地方政府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2	519003	海富通收益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23	519005	海富通股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4	519007	海富通强化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5	519011	海富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26	519013	海富通风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7	519015	海富通精选贰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8	519023	海富通稳健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9	519025	海富通领先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	519026	海富通中小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1	519027	海富通上证周期行业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32	519030	海富通稳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3	519032	海富通上证非周期行业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34	519033	海富通国策导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5	519034	海富通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36	519050	海富通安颐收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7	519051	海富通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8	519056	海富通内需热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9	519059	海富通可转债优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0	519060	海富通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1	519062	海富通阿尔法对冲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42	519130	海富通新内需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3	519133	海富通改革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4	519134	海富通富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5	519136	海富通瑞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6	519137	海富通瑞福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7	519138	海富通瑞祥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8	519139	海富通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9	519220	海富通聚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0	519221	海富通欣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1	519223	海富通欣荣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2	519225	海富通集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3	519226	海富通瑞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4	519228	海富通欣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5	519505	海富通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56	519601	海富通中国海外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	519602	海富通大中华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8	007226	海富通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9	007037	海富通聚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60	511060	海富通上证5年期地方政府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1	008084	海富通先进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2	008231	海富通裕通30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63	008830	海富通安益对冲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4	007747	海富通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65	009024	海富通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6	008032	海富通裕昇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67	008610	海富通添鑫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68	008803	海富通瑞弘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69	009154	海富通富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0	008789	海富通中债1-3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1	009156	海富通富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2	511180	海富通上证投资级可转债及可交换债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3	511360	海富通中证短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4	515500	海富通中证长三角领先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5	008832	海富通中证长三角领先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76	010130	海富通惠增多策略一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7	009651	海富通成长甄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8	010220	海富通消费核心资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9	010286	海富通成长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0	010790	海富通均衡甄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1	010568	海富通惠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2	010657	海富通欣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3	010421	海富通消费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4	010262	海富通中债1-3年农发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证券代码：603517 证券简称：绝味食品 公告编号：2021-065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二十四号—食品制造》第二十四条规定，现将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半年度经营数据（未经审计）公告如下：

一、报告期经营情况

2021年1-6月营业收入为3,143,733,939.99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为3,055,883,141.94元，占营业收入97.21%；其他业务收入为87,850,798.05元，占营业收入2.79%。

(1).主营业务收入分产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产品	金额	占比
鲜货类产品	2,830,141,153.53	92.61%
其中：禽类制品	2,173,283,514.62	71.12%
其中：畜类产品	37,061,554.83	1.21%
其中：蔬菜产品	305,807,373.19	10.01%
其中：其他产品	313,988,710.89	10.27%
包装产品	68,881,834.97	2.25%
加盟商管理	33,246,948.93	1.09%
其他	123,613,204.51	4.05%
主营业务收入小计	3,055,883,141.94	100.00%

(2).主营业务收入分渠道：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	金额	占比
卤制食品销售	2,899,022,988.50	94.87%
加盟商管理	33,246,948.93	1.09%
其他	123,613,204.51	4.05%
主营业务收入小计	3,055,883,141.94	100.00%

(3).主营业务收入分地区：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分地区	金额	占比
西南地区	473,214,695.06	15.49%
西北地区	14,628,206.73	0.48%
华中地区	825,684,598.35	27.02%
华南地区	667,075,615.79	21.83%
华东地区	661,022,074.89	21.63%
华北地区	362,551,125.29	11.86%
新加坡、港澳市场	51,706,825.83	1.69%
主营业务收入小计	3,055,883,141.94	100.00%

二、报告期经销商变动情况：

公司无经销商

三、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无

特此公告。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8月31日